



证券代码：300083

证券简称：创世纪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,728.74万元，其中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8.64万元。截至2024年末，公司（仅指母公司）未分配利润为-224,288.62万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84,488.47万元。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00,077,199.05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37,287,414.49	194,492,986.23	335,080,394.25
研发投入（元）	123,674,524.83	139,018,551.39	117,804,182.57
营业收入（元）	4,605,307,394.86	3,529,211,432.24	4,526,902,727.9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844,884,676.72		
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2,242,886,211.70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00,077,199.0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55,620,264.99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00,077,199.0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80,497,258.79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3.01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但年度末合并资产负债表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不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三、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年-2025年）》规定，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为：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，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。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，但2024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不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。

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长远利益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了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。年度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数控机床核心主业，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，提升公司内在价值，努力给股东创造更好的企业

回报。

四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五、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

（一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意见

2025年4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意见

2025年4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年-2025年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2025年4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保证了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综上所述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

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.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.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.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4.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